

(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贸易学校的上海市贸易学校智慧食品高水平开放实训中心装饰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贸易学校智慧食品高水平开放实训中心装饰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人珩建筑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人，营业收入为2670.240337万元，资产总额为110.52039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上海人珩建筑有限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人珩建筑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3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